彰化縣 115 年度一般業(甲、乙、丙種)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

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:

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十七條之一規定:

雇主對擔任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(不含營造業),應使其接受**每 2 年至少 6 小時**之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。

二、目標:

藉由定期之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,提升現職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之本職學能,以落實事業單位安全衛生管理工作,期能達到減少勞工職災之發生。

三、指導單位:彰化縣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:彰化縣彰化市石牌國民小學

五、協辦單位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附設彰化職業訓練中心

六、訓練時間:

(一)第一場:115 年12 月3 日(四) 09:00~16:00。

(二)第二場:115 年12 月8 日(二) 09:00~16:00。

共計二場,每場 6 小時。請擇一場次報名。

七、訓練地點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附設彰化職業訓練中心

(彰化市中華西路 371 號4 樓)。

八、訓練對象:

(一)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教職員工經甲種、乙種、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教育訓練合格,領有結業證書者。(請於報名時提供該項證書佐證)

(二)每場上限 60 人,2 場共計 120 人。

九、訓練課程表:(課程暫定)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師
12/3(四) 及 12/8(二)	09:00~10:00	教師職場安全與法規	1	職安背景講師
	10:00~11:00	校園環境風險辨識與預防	1	
	11:00~12:00	職業病預防與自我防護	1	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		
	13:00~14:00	教師的身心健康挑戰	1	
	14:00~15:00	輕鬆舒壓與放鬆技巧	1	
	15:00~16:00	健康促進生活術	1	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府全額補助。概算表如附件。

十一、獎懲：辦理該項研習有功人員，報請獎勵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(一)參訓人員請於每日上課前十分鐘就座完畢。參加人員嚴禁遲到早退，每堂課程均會點名。

(二)參訓人員給予公假（差），並依規定請假。

(三)請參加人員於 115 年11月 4 日(三)前上教師進修網網報名:

第一場:115 年 12 月 3 日(四)-課程代碼:5807210

第二場:115 年 12 月 8 日(二)-課程代碼:5807212

報名時請填寫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身份證字號、畢業學校、聯絡手機、戶籍地址，以便向主管機關辦理報備。

(四)報名審核通過的學員會以 E-mail 通知加入群組，於開課前將於群組通知相關研習資訊說明及連結。

(五)訓練單位對於接受教育訓練期滿者，應於結訓後十五日內，發給訓練期滿證明。

(六)若有相關問題請洽:

1.石牌國小 教導主任黃主任 7381672#114

2.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附設彰化職業訓練中心 7632257